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
2. 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3. 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。
4.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5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控股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以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以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根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（2020 年 4 月）》的规定，结合公

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对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以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（2019 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 年 11 月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（2020 年 4 月）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对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、《内部控制制度》、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》、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制度》、《风险投资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4.审议通过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：以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5.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以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温秋萍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以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以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6 日